

正 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函

會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 號

聯絡人：總幹事 姚信宗

電話：03-2804160 傳真：03-2804161

網址：tyct.tw

信箱：a0937846102@yahoo.com.tw

受文者：本會各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08 月 26 日

發文字號：(110)桃汽櫃貨德字第 169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附件

主旨：函轉交通局 110 年 8 月 12 日「研議新屋區民有二路一段 530 巷禁止大貨車通行」會勘紀錄，敬請 查照。

說明：依據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110.08.20 桃交運字 1100043187 號函辦理。

正本：本會各會員

理事長 范 文 德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收 文 章	110年8月16日
	總號 754

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

169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8樓

承辦人：朱韻如

電話：03-3322101#6863

電子信箱：10041504@mail.tycg.gov.tw

32049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1282號

受文者：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8月20日

發文字號：桃交運字第11000431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110年8月12日「研議新屋區民有二路一段530巷禁止大貨車通行」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本局110年7月26日桃交運字第1100038482號會勘通知單續辦理。

正本：桃園市議員陳睿生服務處、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桃園市新屋區公所、桃園市新屋區大坡里辦公處(請新屋區公所代為轉交)、里民陳家榜(請新屋區公所代為轉交)、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

局長劉慶豐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組)長、主任決行

理事長 范文德

總幹事 姚信宗

幹事 簡家南

研議新屋區民有二路一段 530 巷禁止大貨車通行

會勘紀錄

壹、時間：110 年 8 月 12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貳、會勘地點：新屋區民有二路一段 530 巷口

參、主持人：許股長瑞蘭(朱韻如代)

紀錄：朱韻如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表

伍、會勘紀錄：

一、查民有二路 530 巷常有大貨車及砂石車行經，影響當地居民生活，因該路段沿線多為住家，路寬約 6 公尺，大貨車行經此巷道為通過性需求，另有其他替代道路可行駛，經討論後，將此路段規劃為全日禁止 6.5 噸以上大貨車進入，本局後續將辦理禁制標誌牌面設置事宜。

二、請里長協助向民有二路 530 巷附近工廠及居民宣導大貨車禁行規定，如有必須出入該巷之運輸需求，請向本局申請大貨車通行證。

有關本市新屋區民有二路一段530巷禁止大貨車通行

會勘簽到表

- 一、 會勘時間：110年8月12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
二、 集合地點：新屋區民有二路一段530巷口
三、 主持人：許股長瑞蘭（朱韻如代）

四、 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職稱	簽名
桃園市政府警察局楊梅分局	警員	葉才競
桃園市新屋區公所		請假
桃園市新屋區大坡里辦公處	里長	陳欽貴
桃園市汽車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總幹事	陳建仁
桃園市汽車貨櫃貨運商業同業公會		請假
桃園市砂石商業同業公會		請假
桃園市建築材料商業同業公會		請假
本局運輸規劃科	約僱人員	朱韻如
	里民	陳家榜
陳睿生議員服務處	主任	彭勝茂